**附件：征稿体例格式**

**一、稿件格式**

（一）题目

小二号黑体加粗（副标题用小三号黑体加粗右对齐）

（二）内容摘要和关键词

1.“内容摘要”四字：五号黑体加粗；内容摘要正文：五号楷体，两端对齐；

2.“关键词”三字：五号黑体加粗（关键词三个字中间各空一个空格）；关键词内容：五号 楷体（每个关键词之间空两个空格）

3.内容摘要与关键词的双横线用“页面布局-页面边框-边框”里的“段落上方与下方设置 双横线”。

（三）正文

1.正文内容：中文用五号宋体，英文用五号 Times New Roman。正文行距 1.25 倍行距、 两端对齐。

2.文章标题：一级标题用五号黑体加粗；二级标题用五号楷体；三级以下标题与正文同样 字 体 格 式 。 文 章 篇 内 的 节 次 与 子 目 次 序 为 ： “ 一 、 ” 、 “ （ 一 ） ” 、 “1.”、“（1）”、“①”。（注意，在“１.”后空一格）。

3.关键词与正文之间空一行，所空行的字号为小三号。其余标题与上下段正文之间不空行。

**二、注释体例**

（一）一般说明

1. 本刊注释采用脚注形式，每页重新编号。加注符号标在须加注之处最后一个字的右 上角（上标格式），用带圈的阿拉伯数字（数字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）依次标示。 注号取消上标格式，空两格后写注文。每个注文各占一段，用六号宋体，单倍行距。注释 和注释符号同页，不得隔页。

2.注文中的信息顺序为：作者、文献名称、卷次（如有）、出版者及版次、页码。

3.定期出版物的注释顺序：作者、文章篇名、出版物名称年份及卷次、页码。

4.引文作者为外国人者，注释顺序为：国籍，外加括号；作者、文献名称、译者、 出版者及版次，页码。

5.引用之作品，文章篇名、书、刊物、报纸及法律文件均用书名号。 6.引用权威机构或媒体网站提供的事实性材料，注释顺序为：作者、文章篇名、网 站名、网页地址、访问时间。

7.引用原版或影印版古籍，请务必注明版本与卷页。影印版古籍请注明现代出版项。

8.引用中国台湾、香港、澳门地区出版或发行的文献，应在出版或发行机构前加注 地区名。

9.引用外文的，遵循该语种的通常注释习惯。

10.同一文献两次或两次以上引用者，第二次引用时，若紧接第一次，则直接“同 上注，第××页”即可；若两次引用之间有间隔，则注释顺序为：作者姓名、文献 名称或文章篇名、页码。作者如为多人，第二次引用只需注明第一作者，但其名后 应加“等”字。

11.非引用原文者，注释前加“参见”；非引自原始出处者，注释前加“转引自”。

12.原则上不主张引用未公开出版物及一般普通网站随意可放入的文章。

（二）注释示例：

（1）著作：① 张明楷：《刑法学》（第四版），法律出版社 2014 年版，第 472 页。再次引用， 如中间无间隔：同上注，第 476 页 。中间有间隔：张明楷：《刑法学》（第四版），第 478—480 页。

（2）译著：② [美]罗斯科：《法理学》，邓正来译，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， 第 205 页。

（3）编著：③ 梁慧星编著：《物权法论》，法律出版社 2001 年版，第 34 页。

（4）文集：④ 霍宪丹：《面向 21 世纪：中国法学教育改革发展重大问题的思考》，载 郭道晖主编：《岳麓法学评论》（第 2 卷），湖南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，第 56 页。

（5）期刊论文：⑤李双元、李新天：《当代国际社会法律趋同化的哲学思考》，载《武 汉大学学报（哲学社会科学版）》1998 年第 3 期。 （6）报纸文章：⑥ 陈宪：《〈财富〉全球论坛爱上中国什么》，载《文汇报》2005 年 5 月 18 日第 5 版。

（7）中文网站：⑦ 郭高中、沈亮：《北大高考录取涉嫌性别歧视，男女生设不同分数 线》，资料来源：http://stock.hexun.com/2012-03-30/139934958.html，2012 年 11 月 7 日访问。

（8）学位论文：⑧艾倩文：《孤儿作品利用的法律问题研究》，华中师范大学 2011 年 硕士学位论文，第 5 页。